

2007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编

劳动和社会保障 调研报告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劳动和社会保障调研报告

(2007)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编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劳动和社会保障调研报告. 2007/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编. —北京：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2007. 9

ISBN 978 - 7 - 5045 - 6660 - 7

I. 劳… II. 劳… III. ①劳动就业—调查报告—中国—2007②社会保障—
调查报告—中国—2007 IV. F249. 21 D632.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41119 号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惠新东街 1 号 邮政编码：100029)

出 版 人：张梦欣

*

中国铁道出版社印刷厂印刷装订 新华书店经销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本 25.75 印张 443 千字

2007 年 9 月第 1 版 200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58.00 元

读者服务部电话：010 - 64929211

发行部电话：010 - 64927085

出版社网址：<http://www.class.com.cn>

版 权 专 有 侵 权 必 究

举 报 电 话：010 - 64954652

选 编 说 明

按照部党组关于开展劳动保障重大问题调研工作的部署，2005年以来，我部在全国劳动保障系统布置开展了调研报告评选活动。各地劳动保障部门按照要求，认真组织开展调研工作，截至2006年年底，共有30个省份的劳动保障厅（局）递交了83篇调研报告，内容涉及就业、职业培训、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和收入分配等劳动保障各个方面的业务工作。其中不少调研报告紧密结合劳动保障制度改革与事业发展实际，针对当前劳动保障工作的重点、难点和前瞻性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反映了各地劳动保障部门阶段性的调研成果，对工作实践具有一定的指导意义和应用价值。为在全系统共享调研成果，我们遴选了47份调研报告汇编成册，供劳动保障系统干部职工参阅。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2007年9月

目 录

综合

加快劳动保障事业发展 提高构建和谐社会的

- 能力 河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3)
促进就业与社会保障的思路和对策 吉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8)
实施“中部崛起”战略中劳动保障问题及对策

研究 安徽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18)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政府社会政策

- 研究 湖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27)
信息化与劳动保障管理体制创新 河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41)
从社会和百姓的需求出发探索 12333 服务新

模式 上海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47)

就业再就业和职业培训

劳动就业趋势分析和政策建议 山西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55)
浦东新区改善创业环境促进社会就业的

- 研究 上海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63)
关于构建促进就业长效机制 保持政策连续性、普惠性的

调查与思考 江苏省盐城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75)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就业政策研究 湖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80)
高校毕业生就业现状、问题和对策 天津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90)
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情况调研

- 报告 内蒙古自治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96)
关于高技能人才培养模式的调研报告 黑龙江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104)

- 关于高技能人才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江苏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111)
职业技能开发体系研究 福建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122)
技术工人紧缺的现状、原因及对策思考 浙江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129)
关于“十一五”期间技能人才发展预测的调研
 报告 海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136)
建设城乡协调发展的劳动力市场体系的思路和
 对策 江西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144)
加快农村劳务输出的对策与建议 河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156)
关于劳务输出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建议 安徽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162)
关于发展劳务经济的调查报告 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167)
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研究 广东省肇庆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174)
关于对外劳务输出工作的调研报告 青海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186)
民族地区劳务经济发展环境与积极的劳务
 经济政策 宁夏回族自治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195)

社会 保 障

社会保险扩面的难点及对策

- 分析 江苏省镇江市京口区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207)
关于工业园区企业参保情况的调查报告 江西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212)
关于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的调研报告 山东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217)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社会保障政策
 研究 湖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223)
关于企业统筹外负担项目情况的报告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234)
做实养老保险个人账户的对策研究 天津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240)
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根本：功能定位、

- 可持续发展与路径选择 广西梧州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246)
关于困难单位参加医疗保险问题的调查
 报告 辽宁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260)
关于城镇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医疗保险情况的调查

报告	江苏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265)
关于国有关闭破产及困难企业退休人员医疗保障情况的	
调查报告	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270)
城乡居民医疗保障情况调研报告	
重庆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276)	
完善城镇医疗保障制度 努力建立覆盖城镇居民的	
医疗保障体系	湖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286)
城市化过程中农民和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	
对策	广东省珠海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295)
关于失地无业农民社会保障的调研报告 … 四川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309)	
关于煤矿企业及农民工工伤保险情况的调研	
报告	黑龙江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317)
进城务工人员社会保险问题调研报告	
贵州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326)	
关于煤矿企业参加工伤保险情况的调研	
报告	贵州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338)
进城务工人员社会保险问题剖析及对策	
研究	云南省昆明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345)

劳动关系和权益维护

适应构建和谐社会要求 加快劳动关系调整体系	
建设	甘肃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359)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之实践新视点	
上海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367)	
关于加大劳动保障监察力度的调查报告 … 江苏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378)	
外来员工合法权益保护问题调研报告	
广东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384)	
关于农民工权益维护问题的调查与	
思考	新疆克拉玛依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396)

综 合



加快劳动保障事业发展 提高构建和谐社会的能力

河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构建和谐社会需要一定的基础与条件，而建立和完善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是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必然要求，更是和谐社会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以充分就业为前提的社会保障体系是市场经济的“减震器”、社会公平的“调节器”、社会稳定的“安全网”。作为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基础和支柱，劳动和社会保障事业承担着无可替代的社会职能和艰巨的社会责任。因此，加快发展劳动保障事业，是落实科学发展观、推进和谐河北建设的重要基础和前提。

一、河北省劳动保障事业发展的现状

近年来，随着市场化改革的不断深化，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对劳动保障工作极其关注，相继出台了一系列促进就业和完善社会保障制度的政策措施，有力地推进了劳动保障事业的发展。一是积极的就业政策体系和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基本建立。在财政投入、税收优惠、资金支持、技能培训、保障生活等方面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完善了免费职业介绍和再就业培训、创业培训、就业指导和用工信息等“一站式”就业服务。通过政策推动和加强服务，扭转了就业人数多年来下滑的局面，连续几年实现就业人数的正增长。二是社会保障体系基本框架初步形成。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基本覆盖了国有和集体单位，各险种参保人数大幅度增加，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率进一步提高，绝大多数退休人员生活已不再受企业经营状况的影响。三是劳动关系处理机制和工资分配制度建设取得新进展。政府、企业、工会劳动关系三方协商机制初步建立，集体合同制度和区域工资集体协商等利益协调机制在建立中逐步完善。最低工资、工资增长指导线、劳动力市场工资指导价位等职工收入宏观调控体系初步形成，在调控职工收入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四是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市辖区全部成立了（乡镇）街道劳动保障事务站和社区劳动保障工作平台，各县（市）就业任务较重的乡镇都建立了劳动保障事务站。劳动保障信息化工程——金保工程加快推进，省和多数市建立了劳动保障门户网站，社会保险

业务全部实现了计算机管理，已基本能满足职工群众政策咨询、办理社会保险等服务的需要。

总的看，全省劳动保障事业取得了长足发展，并且伴随着经济社会转型，经济成分和经济利益格局、社会生活、社会组织形式和就业形式逐步趋于多样化。这些在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注入了生机和活力的同时，由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劳动保障的法规政策还正处于创新完善阶段，一些深层次的矛盾和问题还没有从机制上解决，也对社会管理尤其是劳动保障工作提出了新的挑战。

二、劳动保障事业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

(一) 就业形势依然严峻，且短期内难以缓解

当前河北省就业的基本特征是：劳动力供求总量矛盾和结构矛盾并存，城镇就业压力与农村劳动力转移压力同时出现，新成长劳动力就业与失业人员再就业问题相互交织。有三组数据基本可以看清楚就业面临的压力。从劳动力供给与就业岗位增长的情况看，全省城乡每年新成长的劳动力在120万～150万人之间，按照当前的经济结构和增长速度，每年新创造及自然减员腾出的就业岗位只有50万左右，年度供大于求70万～100万人。从需要安置就业的劳动力存量看，今年仅城镇需安置就业的大中专和技校毕业生、军转干部退伍军人和下岗失业人员约有130万人，此外，还有约700万农村富余劳动力需要从农业生产中转移出来。从就业结构看，大量技术含量高的行业劳动力供给不足，而农业吸纳劳动力近些年来一直为负增长，国有、集体单位每年净流出15万人以上，其中企业改制和破产兼并需安置的职工均在10万人以上，就业、再就业的压力相当大。

(二) 社会保障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一是社会保险覆盖面窄。2004年底，我省城镇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员覆盖面为60.1%，有40%的城镇劳动者还游离于养老保险之外，其他险种的覆盖率也大体在这一水平。农村社会保险总体上还处于探索阶段。二是社会保障制度的可持续性受到挑战。企业养老保险基金当期收不抵支，个人账户空账问题严重，威胁着养老保险制度的健康运行。医疗保险制度不完善，困难企业职工、关闭破产企业退休人员参保问题还没有很好解决，部分统筹地区已经出现基金透支现象。

(三) 工资收入水平总体偏低且行业差距过大

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生产与分配不协调，工资收入水平总体偏低。2004年，人均GDP在全国排第11位，而城镇在岗职工平均工资在全国排第24位，机关职工排第26位，事业单位职工排第27位，这在很大程

度上削弱了我省在人力资源配置中的竞争力。特别是与毗邻的京津地区相比，收入的差距就显得更为突出。二是收入分配不协调，行业差距过大。用基尼系数来衡量居民收入差距，2004年基尼系数高达0.42，超过了国际公认0.4的警戒线，在19个行业中，工资最低的行业只相当于工资最高行业的23%，相差18115元。这些对社会公平和效率都产生了一定的负面影响。

（四）侵犯劳动者合法权益案件增多

主要是吸纳就业越来越多的个体私营企业用工不够规范，处于弱势地位的劳动者利益经常受到侵害，直接影响了社会稳定。近几年，全省劳动保障部门受理的争议仲裁案件年均增幅20%以上。农民工的劳动条件和待遇水平长期没有明显改善和提高。虽然通过努力基本解决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但是国有企业拖欠职工工资问题也很突出，累计达40亿元以上。

（五）城乡“二元”结构的就业和社会保障制度还没有根本改变

相当一个时期以来，我们的就业和社会保障政策设计主要是面向城镇。随着工业化、城市化进程加快，农村劳动力向城市转移和在城乡间双向流动的规模越来越大。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进城务工农民就业管理与服务、失地农民就业和社会保障等问题已越来越突出，统一城乡就业制度，建立城乡衔接的社会保障制度任务相当艰巨。

三、对策与建议

面对劳动保障事业发展喜中有忧的现状，必须从落实科学发展观和构建和谐社会的高度予以足够的重视，从政策、体制和制度等方面加以完善，从机构建设、队伍建设等方面予以加强，逐步实现比较充分的就业和较为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使劳动保障工作能够更有效地为构建和谐河北服务。

（一）完善促进就业的政策体系、培训体系和服务体系

着力构建面向市场的就业、再就业机制。第一，完善促进就业的政策体系，在加快发展过程中拓宽就业门路，在推进经济结构调整中优化就业结构。一是将一些行之有效的促进就业措施稳定下来，变短期政策为长期稳定的政策，持续发挥政策效应。二是将促进再就业政策的适用范围由针对国有企业职工扩大到集体企业下岗职工、城镇登记失业人员与失地农民。三是坚持经济发展与促进就业并举的战略，把产业政策、财税政策、金融政策协调起来，进一步完善促进就业的宏观政策体系，形成经济发展和扩大就业的良性互动机制。第二，完善职业培训体系，扩大素质就业规模。强化职业技能培训，努力提高城乡劳动者的就业能力，逐步形成以技工学校和社会力量办学机构为主体，以就业训练中心为骨干，机构分布和工种设置较为合理的就业再就业培训网络。同时完善技能评价制度，建立高技能人才培训相结合的激

励机制。第三、强化就业服务体系，充分发挥市场调节作用。加快推进公共就业服务的制度化、专业化、社会化和信息化，尽快建立和完善覆盖城乡的劳动力市场体系，发挥市场在劳动力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

（二）建立健全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社会保障体系

第一，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使更多的劳动者都能享受社会保障的权益。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难点在个体、私营企业。应加快立法进程，调整完善相关政策，进一步强化社会保障法规和政策对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的强制力和约束力，把越来越多的非公有制经济单位的从业人员、城镇灵活就业人员纳入社会保障的范围。第二，着力解决好社会保险制度运行中的突出矛盾。一是逐步启动做实企业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完善统账结合的养老保险制度。二是加快发展企业年金，鼓励发展个人养老储蓄，积极构建多层次的养老保险体系，提高养老金的替代率，提高统筹层次，加强保险基金的调控能力。三是完善政策，改进计发办法，逐步解决企业与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之间养老保险待遇差距过大的问题，以及不同阶段、不同行业的企业退休人员社会保险待遇差距过大的问题。四是充分发挥失业保险基金的作用，尽快完成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向失业保险制度的并轨，解决计划经济体制遗留的下岗问题。五是通过破产企业资产变现、土地出让金、当地政府筹资等多种渠道解决资金问题，将困难企业职工、关闭破产企业退休人员纳入医疗保险体系。第三，完善保险基金征缴体制。既要考虑社会统筹基金主要以企业单位为征收对象的特点，又要适应就业形式多样化、灵活就业人员越来越多的实际情况；既要考虑便于社会统筹基金征收，也要便于个人账户基金的征收与管理，进一步完善保险基金征缴体制，确保基金收入的稳定增长。

（三）进一步强化利益调控机制

促进社会公平是社会主义制度的本质要求，是构建和谐社会的主要环节。加强利益调控机制建设的目的，是使所有劳动者都能够共享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成果。为此，一要加强对企业收入分配的宏观调控。借助法律和税收等手段，进一步强化最低工资、工资增长指导线等宏观调控手段。二要进一步完善政府、企业、工会劳动关系三方协商机制。积极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劳动力市场指导价位和人工成本信息发布等制度，实现劳动效率提高与职工收入增长的良性互动。三要大力推行劳动保障守法诚信制度，加强监督检查，提高劳动合同签约率，确保最低工资规定和工资指导线制度的落实。要加快劳动争议仲裁机构实体化，提高案件处理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四要妥善处理在岗职工与离退休人员的利益关系，适时调整养老保险待遇水平，实现离退休人员养老金与在职职工工资同步增长。

（四）统筹城乡就业和社会保障

着眼于加快推动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转移，系统地调整、完善劳动和社会保障政策。一是建立完善城乡劳动力平等就业制度。进一步清理针对农民进城就业的歧视性规定，研究制定农民进城就业的管理服务、权益保障等方面的规定和政策，并逐步上升为地方性法规，以增强约束力和强制力。二是建立完善适应农民工流动性强等特点的社会保障制度，搞好城乡社会保障制度的衔接。三是切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针对农民工权益易受侵害的特点，探索建立法律保护、法律援助渠道与机制，严厉查处侵害农民工合法权益的行为。四是进一步探索完善促进失地农民就业政策和社会保障政策，在有条件的农村积极探索和开展社会养老保险，为广大农民提供基本生活保障。

（五）进一步创新管理方式，提高服务水平

一是加快推进劳动保障管理服务网络化和社会化。进一步完善（乡镇）街道、社区劳动保障服务网络，规范服务内容和工作流程，实现管理服务模式由依托企事业单位为主向依托社区为主转变。二是加快“金保”工程建设。进一步开发基层单位信息采集、传递、加工以及信息发布功能，为全面开展网上就业信息服务、社会保险服务、政策咨询服务等业务创造条件。三是加强劳动保障能力建设。深化机构改革，不断适应社会公众对劳动保障服务的需要。进一步提高劳动保障干部队伍素质，在拟定政策、推动工作等方面准确把握改革发展对劳动保障工作提出的新要求，增强开拓创新的能力、协调利益关系的能力，成为构建和谐社会的实践者和推动者，提高为广大职工群众服务的能力和水平。

此外，还应从领导、决策和资金保障上充分体现对劳动保障的重视。一是把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纳入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格局，实行有效的宏观调控。二是把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纳入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政绩考核体系，用制度保证这项关系国计民生的工作的落实。三是加大对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资金投入。调整财政支出结构，明确规定各级财政预算用于就业和社会保障的支出比例，以保证劳动保障事业发展能够适应和谐社会建设的要求。

（张兵）

促进就业与社会保障的思路和对策

吉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目前，吉林省处于新一轮的经济快速增长的周期中，随着重大战略决策的实施、经济改革的不断深入和经济的快速发展，吉林正面临严峻的就业形势和社会保障不完善等问题。针对当前就业形势依然严峻、社会保障体系不健全的实际情况，我们必须有新思路、新举措。

一、以增加就业岗位为目标，把深化改革、促进发展、调整结构和扩大就业有机结合起来

就业是民生之本。能不能保证每一个劳动者拥有一个工作岗位，有一个就业机会，是能否解决民生问题的关键。近几年来，吉林省的就业形势日趋复杂和严峻，正处于就业高峰期，特别是2004年全省要大力实施、完善城镇社会保障体系试点和加大国有企业改革力度，多股劳动力合流及多重就业压力的相互交织，使2004年将成为全省就业压力最大的一年。一是历年结转的大量下岗失业人员仍然存在。二是由于人口不断增加，新成长的城镇劳动力总量不减，仍然处于劳动力成长的高峰期。三是随着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工业化进程加快，农村富余劳动力向城市转移的数量进一步加大。四是自2004年开始在吉林省进行完善城镇社会保障体系试点，全省将有大批下岗职工与企业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其中将有相当一部分因为没有实现再就业而成为失业人员，形成新的就业压力。五是按照省政府的总体部署，吉林省要加大对国有企业的改组改制力度，全年要有60%的国有大中型企业完成股权多元化的公司制改造任务，也加重了就业负担。五股劳动力合流，对全省就业形成巨大的压力，成为有史以来就业压力最大的一年。而全省对劳动力的吸纳能力又十分有限，可提供的就业岗位严重不足，劳动力供给与需求的总量性矛盾非常突出。同时，由于GDP增长对就业增长带动作用的减弱和全省结构性失业矛盾的存在，使吉林省的就业压力更大，就业形势更为严峻。面对这种形势，各级政府必须从战略高度审视就业问题，要紧紧围绕“高效益、广就业、可持续”的发展方针，把促进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目标，坚持经济与就业协调发展。在研究制定经济和社

会发展规划时，要把扩大就业作为重要内容加以考虑。同时，要正确处理发展经济、结构调整、深化改革、城乡经济协调发展、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与扩大就业的关系，逐步走出一条既能充分促进就业，又能保证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路子。

（一）确定就业优先的发展思路，把就业工作提到重要日程

妥善解决就业和再就业问题事关重大。把就业和再就业问题放在优先地位加以考虑，千方百计地解决好绝大多数劳动者的就业问题，对于推动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对于保持国家的长治久安，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如果劳动者较长时间不能找到工作岗位，他们就会失去本来劳动可以获得的收入。如果失业者不能及时获得失业救济金或其他帮助，其生活就要受到威胁。即使失业救济金可弥补一部分劳动收入，他们的生活依然要受到影响，失业者及家庭的地位和声望也会因失业而下降，同时不利于他们的身心健康。特别是对于下岗失业人员来说，他们中的不少人还承担着赡养家庭成员的责任，下岗带来的影响不仅仅关系到下岗者本人，还涉及他（她）所赡养的其他家庭成员。因此，如果我们不能妥善地解决就业和再就业问题，就会给社会稳定带来不利影响。只有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努力实现充分就业的目标，才能保证广大人民群众安居乐业，从而为改革开放和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目标创造一个安定的社会环境。

根据目前吉林省面临的严峻的就业形式，为实现老工业基地的振兴，应加快以政府为主导实施就业优先战略的步伐，加快建立以劳动者自主就业为主导、以市场调节就业为基础、以政府促进就业为动力的就业机制。各级政府在制订规划、产业政策和安排投资时要优先考虑劳动力就业问题，在决策时要向那些有利于扩大就业的行业适当倾斜。要注意提高劳动者素质。在现代社会，科学技术不断发展，企业的技术进步加快，与此相适应，企业对劳动者素质的要求也在提高。教育是提高劳动者素质的根本途径。为了增加劳动就业，各级政府应不断加大教育投资的力度，努力加强基础教育，大力发展高等教育，切实加强职业教育和职业培训。此外，新兴产业、第三产业、中小企业及个体私营经济对劳动力具有较强的吸纳能力。政府应积极促进新兴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为中小企业及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创造条件，以此带动劳动力就业和再就业的扩大。当然，因为就业和再就业涉及的人数多、范围广，解决起来难度大，单纯依靠政府或者少数部门是难以解决的。所以，要动员全社会的力量，齐心协力，共同促进就业和再就业。各级政府要通过深入的调查研究了解本地区及相关地区的劳动力市场状况，重点是搞清楚当地劳动力就业的规律和趋势，摸清楚当地劳动力就业的潜力所在，制定相应的就业规划和政策，加强对就业和再就业的指导和调节。在当前下岗

职工再就业问题比较突出的情况下，各级党政部门、企事业单位都应当尽其所能，为就业和再就业作贡献。

（二）大力开展全民创业，以创业统领和带动就业工作

从历史上看，“一五”“二五”时期的工业化建设，总体上是建国之后的第一次大规模创业。在新的历史时期，重新审视老工业基地建设，并致力于全面振兴，就其全局性、重要性和艰巨性来说，完全可以看成是一次新的历史性创业。因此，要围绕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把创业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要加快培育创业文化。吉林省经济相对落后，一个深层原因就是创业文化发育不足。推动全民创业，必须从解放思想入手，打破落后文化观念的束缚，培育和激发广大群众的商业意识和从事经济活动的积极性，使创业光荣、致富光荣的思想深入人心。要把创业精神作为培育新时期吉林精神的灵魂，让一切有利于全民创业的思想活跃起来，把一切有能力创业的人才解放出来。要充分发挥典型的示范作用，大张旗鼓地宣传、表彰创业致富的典型，激发广大群众的创业热情。同时，要为全民创业提供政策支持。新的宪法修正案为全民创业提供了最根本的法律保证。要通过广泛宣传，使广大群众普遍了解。与此同时，认真贯彻国家和省有关就业和再就业的各项优惠政策，切实抓好税费减免、岗位补贴、社保补贴、小额担保贷款、国企主辅分离、社区平台建设等项工作，鼓励、引导和支持下岗失业人员自谋职业和自主创业。要为各类创业主体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在市场准入、贷款、投融资等方面，给予民营企业、个体工商户等一切创业主体和国有企业同等待遇，坚持多支持、少干预，给创业、投资、发展以最大的自由度。要落实促进产学研联盟的各项措施，制定支持高校、科研院所的科技人员创业政策，鼓励他们到企业兼职，创办高新技术企业。总之，要研究一些切实可行的政策措施，并认真抓好落实，确保政策落地，为推动全民创业，实现再就业创造条件。

（三）以加快发展第三产业为重点，不断扩大就业容量

根据国家统计局测算，第三产业附加值每增长一个百分点平均增加就业岗位达 85 万个，比第二产业多 68 万个。目前，第三产业尤其是商贸、餐饮等传统服务业和旅游业等新兴服务业，已经成为解决下岗失业人员就业问题的主要渠道。私营个体等非公有制经济，多集中于第三产业、中小企业和劳动密集型企业，而这些企业恰恰是就业容量最大的。在发达国家，90% 的人是在中小企业就业的，我国也有 75% 的人在中小企业就业。中小企业的发展不仅能保证充分就业目标的实现，更因其在促进发明创造、维持市场的活力、提高经济效益、保证充分竞争、确保国民经济稳定运行等方面具有大企业所无法替代的积极作用。吉林省第三产业从业人员也呈现出逐年增长的势